

证券代码：300239

证券简称：东宝生物

公告编号：2020-071

包头东宝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宝生物	股票代码	30023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芳	单华夷	
办公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46 号	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黄河大街 46 号	
电话	0472-6208676	0472-6208676	
电子信箱	dbswtina@163.com	dbswtina@163.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86,782,124.41	231,028,706.63	231,028,706.63	-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79,047.92	19,693,119.38	17,700,250.33	-6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844,553.20	14,724,828.37	14,840,809.32	-74.09%

益后的净利润（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561,554.76	-49,622,167.79	-49,515,374.11	13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00	0.0360	-64.1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9	0.0400	0.0360	-64.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2.27%	2.04%	-1.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49,008,581.96	1,314,347,774.95	1,315,281,451.67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1,653,782.63	991,864,420.48	989,082,880.93	-0.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1,1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内蒙古东宝经贸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53%	149,143,800	0	质押	114,870,000
内蒙古金融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3%	33,600,000	0		
中国华融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	14,211,887	0		
中国乐凯集团有 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4%	9,620,000	0		
中科先行（北京） 资产管理有限公 司	国有法人	1.62%	8,453,994	0		
王军	境内自然人	1.50%	7,866,992	5,900,244		
许尚银	境内自然人	1.33%	6,960,715	0		
王丽萍	境内自然人	1.26%	6,581,600	4,996,200		
包头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 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1.21%	6,347,718	0		
江任飞	境内自然人	1.20%	6,286,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军为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王丽萍兼任东宝经贸监事。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 10 名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45143800 股外，还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491438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专注胶原、持续创新、追求健康”的企业使命，致力于实现世界级现代胶原生物技术企业的战略目标，全面优化业务架构，努力提升市场布局效率，逐步推进在“医（药）、健、食、美”领域的全面布局。报告期内受到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内外部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公司业绩受到较大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86,782,124.41元，较上年同期减少19.1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79,047.92元，较上年同期减少61.70%。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努力开拓思路，优化组织架构，集中资源重点突破，强化市场拓展和产品研发，积极应对新冠疫情带来的后续影响和挑战。同时，公司也充分做好后疫情时代的市场研究工作，立足长远，坚定胶原在“医（药）、健、食、美”等领域的多样化深入应用和广阔市场空间拓展，推进骨健康、生态环保、胶原蛋白升级改造等重大项目，为后续快速发展、进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夯实产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重点工作：

1、面对市场变化，集中资源，努力突破瓶颈，优化产品和销售体系，进一步完善渠道

报告期内，公司胶原蛋白募投项目投产。公司明胶年产能达13,500吨，胶原蛋白年产能达3,000吨。项目投产后，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也对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带来了挑战。今年年初突发的新冠疫情，给公司的市场拓展带来了较大的挑战，但后疫情时代，国民健康意识进一步崛起，消费者对健康品质生活的诉求愈发凸显，为整个营养健康产业的发展打下良好基础。面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充分发挥产业链联盟优势、原料基地优势和生产控制优势，尽量降低新冠疫情对生产经营的影响。此外，公司积极强化网络营销，在原有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展跨境电商及自媒体渠道，丰富产品品类，优化销售体系和客户结构。

2、加快推进再融资项目进度，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落实发展战略

国家十三五纲要将“健康中国”和“绿色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公司紧抓政策、市

场双机遇，适时提出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将用于“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和“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公司收购东宝大田，作为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由东宝生物实施。在健康领域，公司目前产品以胶原蛋白肽原料为主，主要面向保健品、食品制造商。“胶原蛋白肽营养补充剂制品建设项目”充分利用公司多年研发的技术成果，形成高品质的骨健康胶原肽产品，并将进一步打开终端消费市场，实现公司对健康产业布局的战略升级。通过实施“生态资源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公司对骨明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进行综合利用，不仅符合国家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和“无废城市”工业绿色生产的指导理念，而且充分利用了骨钙泥、废液的潜在价值，拓展产业链、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在实现环境保护的同时，增加公司的经济回报，立足公司现有资源，精准布局、落实发展战略。

目前再融资募投项目正常推进，公司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实现新的产能，实现新的规模效益。

3、以胶原蛋白为核心，加强技术创新和对外合作，重点落实“医（药）、健、食、美”布局，完善业务架构

“新冠疫情”事件引发了国人对生命价值的反思和健康生活的重新审视，人们对健康生活方式和优质健康营养产品将投入更多的资源和精力。公司紧抓大健康市场发展的黄金机遇期，以“胶原”为核心，向产业链下游延伸，拓宽产品线，开发优质高附加值胶原基系列产品，强化市场拓展、对外合作、资本运作，加大渠道和品牌建设力度，围绕主业积极开展“补短板”的资源对接工作，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巩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技术创新和对外合作，通过校企合作、产学研一体化等方式拓展核心项目，延伸胶原在下游市场的多领域应用。公司复配乳化剂产品市场推广工作如期推进，已经与下游部分优质肉制品企业建立充分沟通，并结合客户试用反馈进一步优化产品，市场前景看好。公司在现有人造肉研究的基础上创新升级，与包头轻工职业技术学院进行新型人造肉合作研发项目，目前已完成基础结构研发，正在进行蛋白质氨基酸组成结构研究，最终目标是形成符合人体氨基酸结构需求的适合大众口味的新型人造肉产品。能够在迎合现代饮食方式变化的同时，满足人们对膳食健康的需求，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向绿色高效加工、精准营养与个性化健康食品制造战略迈进；同时，公司加快在清真市场、医美市场的布局，积极布局鱼明胶、鱼胶原蛋白市场，实施“胶原+”策略。在优质胶原肽的基础上，通过与市场各资源方共同合作，以核心原料的形式，积极探讨开发前沿产品，满足高端市场的需求，为进入清真市场和医美市场打下坚实基础。此外，考虑到以胶原肽为基础原料的健康类产品越来越受到市场的认可，公司开展胶原蛋白生产线的升级改造工作。改造完成后，公司胶原蛋白产能将进一步提升，以实现更好的规模效应。



新型人造肉在研试制品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新授权发明专利1项(一种改善废用性骨质疏松的组合物及其应用(专利权人：中国人民解放军第306医院、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中国发明专利)；新受理发明专利申请1项(一种采用尿囊素降低明胶中内毒素的方法，申请人：中科院理化所、东宝生物)。新发表论文2篇，分别为东宝生物与中科院理化所胶原蛋白肽合作研发项目在《Molecules》刊物发表《Effect of Collagen Peptide, Alone and in Combination with Calcium Citrate, on Bone Loss in Tail-Suspended Rats》(胶原蛋白肽单独或联合使用柠檬酸钙抑制尾吊大鼠骨丢失)、《Cell Growth Stimulation, Cell Cycle Alternation, and Anti-Apoptosis Effects of Bovine Bone Collagen Hydrolysates Derived Peptides on MC3T3-E1 Cells Ex Vivo》(牛骨水解胶原肽在体外对MC3T3-E1细胞生长刺激，周期改变以及抗凋亡效应的研究)。

4、加快原料基地建设，优化供应链体系，统筹保障优质原料供应

报告期内，部分上游企业复工受到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养殖量下降，原料市场短期内趋紧。公司加大力度做好主要原料基地的规划及建设工作，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原料保障，提升公司的市场运营能力。目前，相关合作的原料基地正在加速建设中。建成后，将为公司后续升级转型所需的优质原料提供充分保障。同时，公司强化供应商管理，发挥信息系统管理优势，进一步优化供应链体系，提升管理效率，保障优质原料供应。

5、强化生产管理和专业领域培训，加大技术支持力度，提供增值服务，稳固市场份额

新冠疫情给各行各业带来了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也由于交通物流停运、上下游开工率不足等原因受到相应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全力防疫抗疫，成立疫情专项工作组，全力保障全员安全和生产安全。公司积极向包头市红十字会、高新区红十字会、新冠肺炎患者捐赠物资，共克时艰。考虑到新冠疫情事件的后续影响，加快复工复产。面对市场变化，公司更加注重产品品质和服务能力的提升，强化生产管理和专业领域培训，加大技术支持力度、提供增值服务，在服务中发现市场机会，优化客户结构，稳固市场份额。充分利用各类网络方式，开发社区新零售等业务，尽量减轻疫情给经营带来的冲击。尽管报告期内公司业绩有所下滑，但随着下游市场的逐步恢复、“健康中国”战略的提出和实施，后疫情时代人们健康理念的转变、保健养生意识逐渐提升及公司良好的客户口碑等，人们对含有胶原蛋白成分的保健食品的消费需求也随之进一步扩大。总的来看，我国胶原蛋白市场下游应用需求增长空间巨大。公司也及时进行内部结构调整和资源优化，积极应对市场变化，将迎来较好的发展机

遇。

6、严格做好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工作，公司规范运作工作有序运行

创业板注册制推出后，公司及时组织学习、修订相关内控制度，进一步加强公司内部控制系统建设，保证公司规范运行。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水平。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构建多元化的投资者沟通平台。通过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年度业绩说明会、内蒙古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接待日活动、调研活动、投资者热线、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交流，在各投资者面前做到信息披露公平、公开，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的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上年同期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户，具体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2、本报告期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2户，具体子公司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东宝圆素（北京）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公司认缴出资8,1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90.00%；内蒙古东宝经贸有限公司认缴900.00万元，占东宝大田认缴出资比例的10.00%。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较上期增加了内蒙古东宝大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